



《枕头里的梦貘》，篇幅不算长，文如其名，这是一个有关梦的故事。

故事涉及的人物主要有这么几个：方脑袋国国王，之所以叫这个名字，因为从国王到老百姓，都长着一个方脑袋。对，你没看错，都是有棱有角的方脑袋，还有一只貘。虽然这部作品是童话，但貘是真实存在的动物，像长着半长鼻子的猪，是最原始的奇蹄目物种，现在仅分布在东南亚和拉丁美洲。在神话中，貘是一种能够吃掉人噩梦的神兽。

文学作品有不少与梦有关，如张天翼《宝葫芦的秘密》，更有那流传千古的庄周化蝶。而作者黄颖盈独辟蹊径，从另一个角度切入“梦”。梦不再是一个包裹着各种想象的壳，梦就是作者要探究的目标：方脑袋国王在能够寻梦、食梦的貘的带领下，在梦境中去寻求自己想要的答案——为什么我曾经有梦，现在却无梦？

因此，如何让抽象的梦，变得可触摸、可感知，就成为作者必须考虑的问题。在作者笔下，梦有各种颜色和味道。比如思念的梦，就像是一个小蘑菇撑着圆鼓鼓的伞冠，透明得像个肥皂泡，发出蓝色的微光，还有梅雨天的气息——因为梅雨天的温柔、酸涩的感觉就是思念！悲伤的梦则是灰暗的，充满着又湿

童年的梦总是碎在长大后

又重的气味，沉重得就像灌满了水泥。即使如抽象如思考的梦，也一样可以描绘出来，那是一片茂密的蘑菇丛林，因为思绪总是成片出现的。身为作家自然也要写作家的梦，于是侦探小说家的梦是芥末味的，爱情小说作家的梦是香水味，至于恐怖小说作家的梦，你可以猜一猜……

好的儿童文学应该是什么样的呢？一定要有儿童的视角、儿童的味道，不能总是急不可耐地对读者说：“听好，我要告诉你一个道理！”这本关于寻梦的小说，就充满了儿童的味道。方脑袋国王在很小的时候，常做过快乐的梦，但之后再也没有梦出现。方脑袋国王小时候的脑袋并不方，而是圆圆的，这又是为什么呢？看到这里，我们都能明白，这是一个回顾童年经历的故事。但作者并没有简单地将国王的童年铺陈一遍，而是让他经历一个个鲜活、具体的梦境，在不断探寻中逐渐接近被自己遗忘的遥远童年，去揭开失去美梦的真相。儿童文学自然还要有趣，但这个“趣”不是硬生生来挠你胳肢窝，就像童话中的另一位国王——梦境国的国王。和方脑袋国王相比，他更没有“正形”，是真的没有正形，因为他有很多形状，可能是肥皂、台灯或是任何东西。不过这次他是一只躺在台阶上的袜子，还是只破了一个洞的袜子，还是一只有浓重汗脚味道的袜子。虽然有点儿荒诞不经，但在童话世界里很有逻辑，因为梦境国承载着所有人的梦，所以梦境国连同它的国王和臣民，自然也根据每天人们所做的不同的梦不断变化着形状。

我们常看到一些作品中的主人公聪明机智、自觉自律、勇猛异常，但看多了之后未免单调、扁平，因为现实中的

人是多面的，更多的人是普通人。就像方脑袋国王，根本就找不到多少王者气质。他的搭档貘，虽说是一头神兽，也三天两头迷路，被人埋怨。这才是真实的人生映照进童话。成长需要一段漫长的过程，就像方脑袋国王在磕磕绊绊的寻找中，渐渐发现了真正的自己，明白了童年和美梦消失的缘由，也开始正视内心的怯懦和自卑。当然直到小说最后，国王也没有变成所谓的傲视天下的“大帝”，他只是找回了真正的自己，因为绝大部分人都注定是平凡的。但每一个人都需要审视自己的内心，回顾自身的成长，方能走好将来的道路。即使过往是恐怖的、悲伤的、无助的，但当我们敢于面对时，就是我们更具力量的时刻。

随着年岁渐长，童趣、童真、童心会离我们越来越远。而阅读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品，会不断提醒我们保有一颗赤子之心是多么重要。方脑袋国王之所以不再有梦，之所以从圆脑袋变成了方脑袋，和他的父亲密不可分。我们可以思考：孩子的童年究竟是由什么组成的？应该是单一的还是多元的？这些问题不仅仅在童话里，更应在现实中好好思考。是剥夺孩子的“无用”乐趣，沿着家长所规划好的路径走向家长所看到的“美好未来”？还是让孩子在充分感受自己的乐趣、苦痛中，逐渐明白自己能够做什么、能够把什么做得更好？

当然，这样的思考和寻觅是复杂的，作者也没有在童话的结尾给出明确的答案。我个人更喜欢这样的结尾，因为人生的成长没有标准答案，若是过于整齐划一，那就会像方脑袋王国，即使你是圆脑袋，对不起，也请套上套子，把自己当成是方脑袋！

选自《学习强国》



《巴别塔》



19世纪20年代，瘟疫席卷广州，男孩罗宾全家惨死，而他死里逃生，神秘的洛弗尔教授出手相救，把他带往大洋彼岸的英国伦敦培养成人，只为使他有资格进入巴别塔内学习。巴别塔是这个世界的翻译中心，也是魔法的中心。进入其中的罗宾沉醉于翻译魔法，却不知道自己和同伴即将卷入一场酝酿已久的阴谋当中……当恶意、嫉妒、贪婪和暴力充斥这座理想之塔，他们必须做出抉择。(中信出版社出版)

作者匡灵秀，22岁凭借处女作震撼奇幻文坛，出道即入围星云奖、轨迹奖、世界奇幻等奖项。

《五星聚》



“五星聚”等特殊星象被视为天命的使者，在历代权谋斗争中往往具有重要的影响，然而其寓意并非一成不变，背后还牵连着许多秘史与隐情。本书以“五星聚”等特殊天象为线索，以科学的方法来研究有关观测与利用星象的历史。结合天文学研究、传世文献和考古发现，对夏、商、周的时空框架以及舜禹禅让、商汤灭夏、武王伐纣等上古史事加以详细推定，对秦汉以来诸吕之乱、韦后之乱、安史之乱等重大历史风云中的隐秘史事进行深入探寻。(九州出版社出版)

作者海麟，本名罗益民，历史写作者。兴趣方向包括中国上古史、文明起源、古代神话等。

《雪春秋》



这部长篇小说书写了大雪、春蓝、秋荣三个女性30年的成长之路，关于她们如何受困于童年、家庭的伤痛，挣扎着逃离家乡与既定的命运、在异乡艰难求生的故事。踩缝纫机、洗头、按脚、做美甲，在餐馆做服务员，在柜台卖化妆品……看见她们具体、生动的面貌，还原她们工作、生活的现场，让城市中的打工者成为故事的主角，书写“第二代”打工人的精神隐痛。她们叛逆、逃离和抗争，无非是想成为一个人，一个真正的自己。(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)

作者郑在欢，著有《驻马店伤心故事集》《今夜通宵杀敌》《团圆总在离散前》等作品。标志的幽默语言，鲜活的故事素材，让他的小说好笑又好哭，并且极其好玩。



我终于长成一个真正的孩子

——张稼文《江边记》阅读札记

中理想的样子，那个充满苦难与欢乐的世界就是他的“桃花源”。

作家钱映紫对书中内容归纳了几个关键词：自然、器物、人、生活、劳作与民俗、神迹与隐秘。我欣喜我对《江边记》题材内容的感觉与钱映紫先生吻合，但懊悔没能把握住“神迹与隐秘”。神迹与隐秘是澜沧江独有的特性吧，或许同是澜沧江水养大的人才能把握住，毕竟每个地方自有它不同的特性，也自有它差不多的习俗。

比如：小说中“舔舐眼睛”那种处理方式我就经历过。

在小镇读高中时，眼睛红肿，母亲带我找一村妇，让她给我舔舐眼睛。一想到屏住呼吸都忍不住嗅到她呼出的酸臭气息，我坚决不去，母亲硬是带我去了几次后，我的眼睛居然不再红肿。

中国各地域乡俗其实是相通的。读这个细节时，我就想虽远隔几千里，但隐藏的神迹与隐秘还是一样的。当然不同地域受气候约束，肯定各有各的特征。我们恒山区域肯定也有自身的神迹与隐秘。

比如：地处游牧文明与农耕文明交界的恒山，人物、风物、生物自然具备游牧文明的野性，也具备农耕文明内质谦和、中庸的神迹与隐秘，具体体现就是恒山悬空寺的三教殿。人们对悬空寺价值的理解建立在建筑文化

上，其实悬空寺最有价值处是三教殿供奉儒释道三位始祖，三教有机融合，体现了恒山区域人的达观通透的文化特性。

《江边记》让我深为之着迷的是打通了小说、散文、诗诸文体间的藩篱，融合各种体裁元素。

张稼文设置了一条线索：第一节“照片”与三梦境，草灰蛇线，隐秘地藏在行文中。“照片”点出人物：男孩，乡村教师。《梦：捉鱼》《梦：救火》《梦：赶火车》分别隐喻男孩的成长过程——在自然生活中学会生存学着长大，走出大山。捉鱼梦显然是人跟自然亲密无间的融合；救火梦呈现学校生活，学校生活在男孩一生中的重要性不言而喻；赶火车梦显然指代走出大山走出江边奔向社会这个大熔炉。

《江边记》共216节。题材大致归为：自然界生物：植物、动物、飞禽、虫鱼；人物生活：饮食、疾病、村庄；3个梦境暗线，有机地勾连了全书散漫、零碎的一场景、物象，构成有机的整体。

《江边记》语言诚如于坚所言：老实而空灵。“体现在语言孩童般的干净、清澈、明亮，与‘言近旨远’特质上。”

突然理解张稼文为什么把在《散文诗》那组散文诗命名为《我终于长成一个真正的孩子》了。这个孩子就是张稼文心中那个理想模型。 马道衡

张稼文的《江边记》呈现出“我们的时代”的一个个物象、场景，像是激活了我脑子潜藏的细节与画面。

张稼文成长于澜沧江边，我处在塞外恒山区域。经纬度不同，气候不同，但时代的火既燎烧澜沧江水，也灼烧恒山岩石。比如：大脖子病(缺碘造成的，但根源在于旧观念及医疗缺位)与葬父等习俗就跟我们恒山区域一样。

任何时代都有快乐，但今天的孩子绝对想不到，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孩子背着庄禾下山找歇息处的辛苦，也就不可能有机会体会《江边记》的男孩那样看解放军战士演习、拉练、丢帽子的快乐。今天的孩子们，他们的快乐在电子产品里，在孤独、封闭的网络虚拟游戏里。从这个角度来说，《江边记》题材具有“回归”意识，呼唤人们重返淳朴、真实的世界，这是这部作品的现实意义。

读过张稼文的《我终于成为一个真正的孩子》，他追求活成一个纯真的孩子，也许《江边记》里的男孩就是他心目